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多弗海龙飞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龙飞控”）以现金方式收购西安市群健航空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健航空”或“目标公司”）不少于 4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海龙飞控将成为目标公司控股股东。

2、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系各方就收购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协议，目前尚未签署正式《股权收购协议》。本次收购事项将根据尽职调查结果进行进一步协商及履行必要决策审批程序后，以最终签署的正式《股权收购协议》为准，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意向阶段，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后续可能存在交易推进不确定性风险、投资决策调整风险、业务整合与经营风险。

一、协议签署情况

2026 年 3 月 12 日，海龙飞控与目标公司及其现有股东王洪、王六生、王春喜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海龙飞控拟以现金方式收购目标公司不少于

40%股权，最终股权比例、交易价格将由各方另行协商并签署正式收购协议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海龙飞控将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目标公司的全部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王洪：男，198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目标公司执行董事。

王六生：男，1976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目标公司总经理。

王春喜：男，199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目标公司厂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对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目标公司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西安市群健航空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27669675572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陵区渭阳九路789号
法定代表人	王洪
成立日期	2005-01-05
营业期限	2005-01-05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发动机零部件的开发与制造；机械加工、非标准件的制造；热处理、线切割、电火花、激光加工；工具、量具、模具、精密机械设备零件的制造和销售；精密铸造、锻造；焊接、特种工艺加工；燃气炉、电阻炉、感应炉的制造与维修；经营来料、进料加工；机床、机械、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及技术除外）；物流服务；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二）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王洪	50.00	1,500.00
2	王六生	40.00	1,200.00
3	王春喜	10.00	300.00
合计		100.00	3,000.00

（三）主营业务

群健航空主要从事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拥有多项技术及发明专利，产品主要包含长轴类、叶片类、盘环类、机匣类、结构件类等五大类别。群健航空为高新技术企业，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推进落实本次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对目标公司尽职调查、投资审批或备案手续等相关事项，待正式股权收购协议签署时，再根据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受让方（甲方）：北京多弗海龙飞控科技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丙方）：西安市群健航空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转让方（合称乙方）：群健航空现有股东王洪、王六生、王春喜

（二）交易方式

甲方拟使用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通过现金受让方式，合计受让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不少于 40% 股权并取得目标公司控制权。

乙方拟同意向甲方出售该等股权并放弃目标公司控制权。

（三）意向收购价格与定价机制

本次标的股权交易价格将结合甲方对丙方的尽职调查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在正式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等交易文件中明确。

（四）尽职调查

在本意向协议签署后，甲方有权对目标公司进行法律、财务及业务等方面的尽职调查。乙方及目标公司（丙方）应予以充分的配合与协助，包括但不限于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必要资料。

如果在尽职调查中，甲方发现存在对本意向协议项下的交易有任何实质影响的任何事实，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列明具体事项及其性质，乙方应当努力且善意地解决该事项。若在甲方上述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和/或目标公司（丙方）不能解决该事项至合理的程度，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意向协议。

在尽职调查结果令甲方满意后，甲方应向乙方出具书面《尽职调查完成确认书》。

（五）价格协商与终止机制

在甲方完成对目标公司的尽职调查后，如甲、乙双方无法就最终价格达成一致，应首先进行友好协商；若在甲方向乙方出具《尽职调查完成确认书》后的

45个工作日内仍无法达成一致，则任何一方均有权通过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意向协议。

（六）正式交易的先决条件

各方一致同意，各方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交易文件的先决条件，包括：

1、甲方根据本意向协议约定，完成对丙方尽调，并向乙方、丙方出具了《尽职调查完成确认书》；

2、各方均已履行完毕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所有内部审议批准程序，包括甲方股东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交易通过相关的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

3、各方就最终收购价格及支付方式、交割事项等权利义务内容协商达成一致；

4、本次交易符合主管监管机关要求及不存在其他实质性影响本次交易的事项。

（七）排他性条款

乙方、丙方保证自本意向协议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就乙方的股权转让事宜与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第三方洽谈、协商或签署任何协议；甲方自本意向协议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与第三方以任何方式就与收购目标公司同行业竞争性股权或资产进行协商或谈判。

（八）各方承诺与保证

1、甲方承诺如下：

在甲方向乙方出具《尽职调查完成确认书》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与乙方就本次交易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的条款进行实质性谈判。

2、乙方及丙方（目标公司）承诺如下：

(1) 积极协调并确保目标公司（丙方）及其他相关主体（如需）配合甲方的尽职调查工作，及时、全面地向甲方提供所需的目标公司信息和资料并确保该等信息和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尤其是目标公司尚未向公众公开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以利于甲方更全面地了解目标公司真实情况。

(2) 负责促使目标公司（丙方）按照《公司法》和目标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股东会，审议关于本次目标股权转让及相关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决议，并取得合法有效的股东会决议文件。

(3) 乙方保证其对目标公司所持全部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负担或第三方权利主张。

(4) 遵守本意向协议保密条款的约定及配合其他方完成本意向协议约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如适用）。

（九）保密

各方对本意向协议相关的信息或文件（依法可以披露或泄露的信息和文件除外）应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本意向协议各方同意对本意向协议之内容严格保密，非经各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十）效力

各方确认，本意向协议仅为各方合作意向，各方的最终权利义务以各方正式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有效交易文件为准。但是，基于本意向协议目的，本意向协议保密条款的约定对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方向，本次拟收购群健航空股权，旨在进一步丰富公司产业布局，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本次交易是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结合长期的项目调研与分析经验，开展的跨行业并购实践。

本次交易完成后，群健航空将成为海龙飞控控股子公司。公司将按照“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相关指引，在稳固传统帘帆布、特种纤维主业的基础上，积极

开拓高端装备制造新领域，切入高端精密制造赛道。公司将依托群健航空成熟的技术、产能及客户资源，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拓宽公司长远发展空间，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为合作各方就标的股权收购事宜达成的框架性、意向性文件，相关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最终交易价格等核心条款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需以最终尽职调查结果及各方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为准。

本次交易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仅为各方基于合作意愿达成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不构成具有强制约束力的最终交易承诺，协议推进及后续落地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最终交易方案、交易条款及能否正式实施，均需各方在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商务谈判完成后另行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交易推进不确定性风险：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意向阶段，后续需完成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交易谈判、内部审批等多项程序，任一环节未能顺利推进，均可能导致交易调整、中止或终止。

2、投资决策调整风险：公司将根据尽职调查结果、谈判情况及整体经营判断，有权适时调整投资方案，即便签署正式协议，仍存在因外部环境或经营基本面变化导致交易无法最终落地或实施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

3、业务整合与经营风险：目标公司业务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存在差异，若后续完成收购，仍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客户及订单波动、经营管理不及预期等风险，不排除目标公司出现业绩下滑、盈利不及预期的可能。

八、备查文件

1、经各方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12日